关于对行政事业单位财务岗位履职问题专项检查重点抽查情况的报告

（2023年10月）

一、组织部署

东丽区财政局高度重视本次专项检查工作，为确保检查工作顺利实施，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明确主体责任，成立东丽区事业单位财务重点问题专项检查工作领导小组。根据近年来我区在区属事业单位监督检查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制定《东丽区事业性收费专项检查工作方案》发各有关单位组织执行并进行抽查。

（一）本次专项重点检查问题。

为加强单位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障单位健康发展，本次检查主要针对各单位所涉及的行事业性收费项目及票据管理进行检查，内容包括费用的设定依据、费用的收取程序、费用及票据的使用等方面。

（二）相关培训

为各相关单位有针对性的做好自查自纠工作，东丽区财政局于7月10日组织召开了全区行政事业性单位财务检查工作培训会，进行现场梳理并系统解读检查重点和程序、注意事项及相关案例，进一步推动专项检查工作高标准完成。

二、开展情况

专项检查开展时间为2023年7月至9月，分为自查自纠、重点抽查、整改提升等阶段。

三、检查结果

经查，水务局、城管委等相关单位所涉及的事业性收费项

目的费用设定依据和票据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上级要求，未发现违规问题。

四、相关建议和下一步工作重点

（一）坚持依法收缴，完善基层收缴管理。区财政局高度重视事业性收费收缴工作，按照“统一思想，服从大局，规范章制，加强协作，稳步推进”的工作思路，创新工作方法，健全和完善相关工作制度，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结合我区工作实际，在强化对事业性收费管理的同时，坚持“强措施、高效率、重实效”的工作原则，积极稳妥地推进事业性收费收缴工作。

（二）加强基层经费监督检查，确保收费合理使用。加强监督检查，确保收费费合理使用。区财政局认真贯彻中央、市区委和市财政局的有关要求，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切实规范收费使用和资金管理。